

证券代码：002472

证券简称：双环传动

公告编号：2020-119

债券代码：128032

债券简称：双环转债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公告及补充公告的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2月23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公告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2020-118），现对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公告及补充公告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有关情况

1、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情况概述

公司于2018年8月23日、2018年9月1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于注册资本变更的议案》。鉴于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部分激励对象离职，已不符合公司股权激励条件，根据公司《2017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公司决定对4名离职激励对象陈世伟、严亚华、葛梅杰、张东红所持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合计44万股进行回购注销。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关于本次注册资本减少事项公司于2018年9月18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了减资公告通知债权人。

以上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8月25日、2018年9月18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83）、《关于回购注销部分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88）、《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8-097）、《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2018-101）。

2、本次回购注销事项进展情况

在 2018 年 9 月 18 日公司刊登《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01) 之后的四十五天内, 公司未收到债权人要求提供担保或提前清偿债务的请求。在前述四十五天期限结束后, 公司已按照规定于 2018 年 11 月 20 日前将相应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款支付给 4 名离职激励对象。

截至公告披露日, 公司尚未办理本次减资事项的验资、工商变更备案以及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股份回购注销手续。

3、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后续安排

2020 年 12 月 22 日, 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对《公司章程》部分条款进行相应修订。近期, 公司将聘请会计师事务所对回购注销引起的减资事项进行验资、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股份回购注销手续以及办理相应的工商变更手续。

二、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公告及补充公告的情况说明

公司发行的可转债于 2018 年 6 月 29 日起进入转股期, 可转债转股致使公司总股本不定期发生变化。因此, 公司 2018 年 9 月 18 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01) 时, 因当时无法确定减资前后注册资本变化数据, 暂未在公告中披露, 导致无法满足工商变更事项的有关要求。为能顺利完成验资及工商备案等事宜, 也为了投资者便于理解, 结合可转债转股情况, 本次减资事项暂不将自 2018 年 8 月 23 日至 2018 年 11 月 20 日期间可转债转股引起股本增加的部分纳入本次注册资本变化。因此, 本次减资前公司注册资本为 686, 539, 250 元, 本次减资后公司注册资本由 686, 539, 250 元减至 686, 099, 250 元。

根据上述情况,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23 日披露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公告的补充公告》(公告编号: 2020-118), 对 2018 年 9 月 18 日公司披露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减资公告》(公告编号: 2018-101) 中未披露的减资前后注册资本变化数据予以补充披露。

特此公告。

浙江双环传动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 12 月 23 日